

2020-21 年度「積金好僱主」嘉許計劃 4月1日起接受申請

由積金局舉辦的 2020-21 年度「積金好僱主」嘉許計劃（計劃）將於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接受報名及提名。計劃旨在表揚為員工提供更佳退休福利的僱主，自 2015 年開始舉辦以來，反應熱烈。計劃今年踏入七周年，已有近 2,200 間公司及機構獲頒這項殊榮。

除已有的「電子供款獎」及「積金推廣獎」外，為特別表揚和鼓勵多年來不斷為僱員優化退休保障的公司或機構，今年設有兩個特別獎項，若僱主符合相關條件，將會自動獲頒以下一個或兩個特別獎項。

- 「積金好僱主 5 年+」：
連續五年或以上獲嘉許為「積金好僱主」的公司／機構。
- 「全能積金好僱主」：
僱主如同時符合以下五項條件，即獲殊榮：
 - 連續七年獲嘉許為「積金好僱主」；及
 - 提供多於一個強積金計劃；及
 - 為部分或所有僱員作出強積金自願性供款；及
 - 榮獲「電子供款獎」；及
 - 榮獲「積金推廣獎」。

今年計劃涵蓋 2020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有興趣成為「積金好僱主」的公司／機構，可於 [「積金好僱主」專頁*](#) 直接填寫 [表格](#) 及遞交申請，方便簡單；亦可透過電郵、傳真或郵遞提交申請。僱員如欲提名所屬公司／機構成為「積金好僱主」，亦可遞交提名表格。

積金局將會頒發證書予獲嘉許的僱主，並將有關名單上載至積金局網站，供公眾閱覽，以作公開表揚。所有獲嘉許的僱主，除可獲邀參加積金局舉辦的活動及獲取積金局最新資訊外，其公司／機構的網頁、宣傳品、廣告或活動上亦可展示「積金好僱主」的標誌直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各位好僱主亦有機會獲邀在不同平台與大眾分享其關顧員工退休福利的心得！

各位好老闆請立即行動，報名成為新一屆的「積金好僱主」！



*2020-21 年度「積金好僱主」專頁的連結將於 2021 年 4 月 1 日啟動。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
「積金好僱主」熱線：2292 1222
www.mpfa.org.hk